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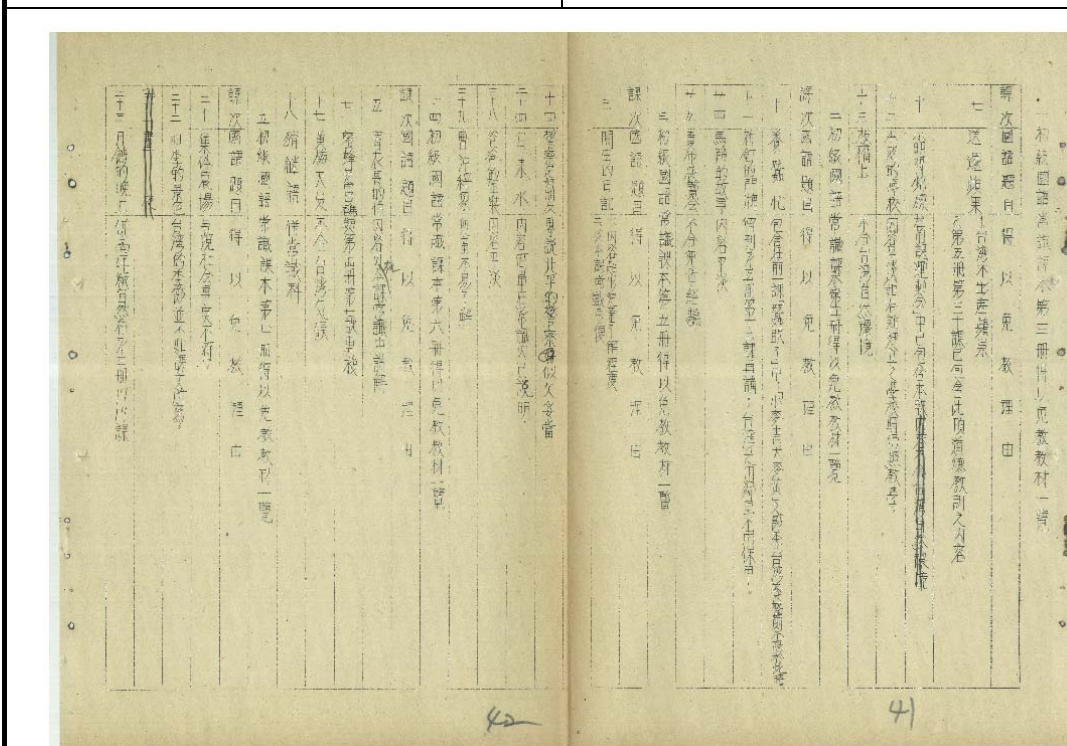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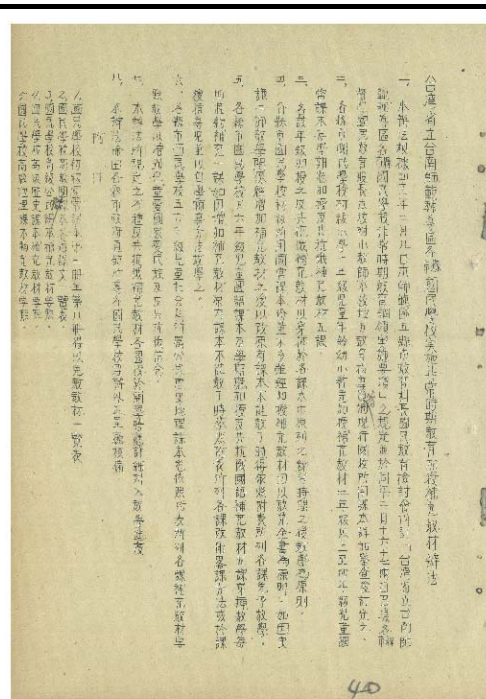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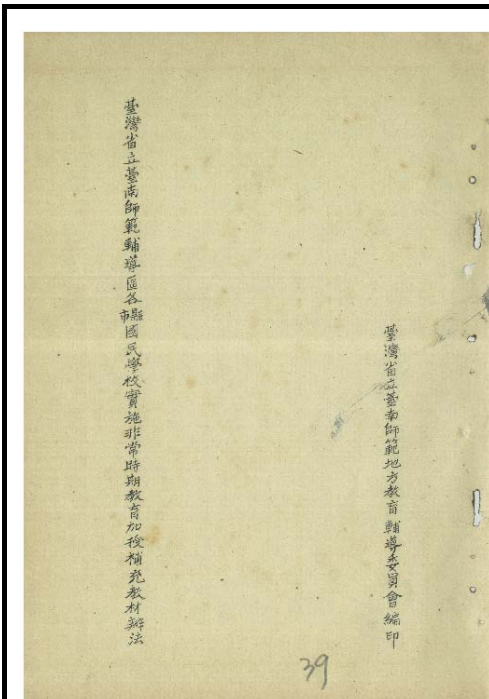
戰後春秋-南師學堂

天這麼黑，風這麼大，爸爸捕魚去，為什麼還不回家，聽狂風怒號，真叫我們害怕，爸爸 爸爸 我們心裏多麼牽掛，只要您早點回家，就是空船也罷。我的好孩子，爸爸回來啦，你看船艙裏，裝滿魚和蝦，努力就有好收穫，大風大浪不用怕，快去告訴媽媽，爸爸已經回家。

這一篇「爸爸捕魚去」收錄在國小三年級國語課本的文章，民國 39 年初登場，這是課程綱要融入鄉土文化之傳達；戰後臺灣文化差異，不僅在語言表達不同，與內陸地方生活差異也不同，各地學校自日本師資返回後，師資出現嚴重落差，初期解決方式引進大陸師資，填補空額，召開短期師資班，輔導師資速恢復就學秩序。

原日據時代學校雖然台灣語教學，地方有私塾教育，但臺灣國語發音、文字用法仍有些不同，臺灣經歷 228 事件，政府為加強台灣知識分子統治，多方禁止學生用日語交談，任職公務人員禁止任用不回說國語人員，同時台灣省教育廳多次明文規定禁用日文書籍上課與交談，如依民國 42 年 2 月 9 日台灣省教育廳奉電准中央改造委員學校機關停用不通國語人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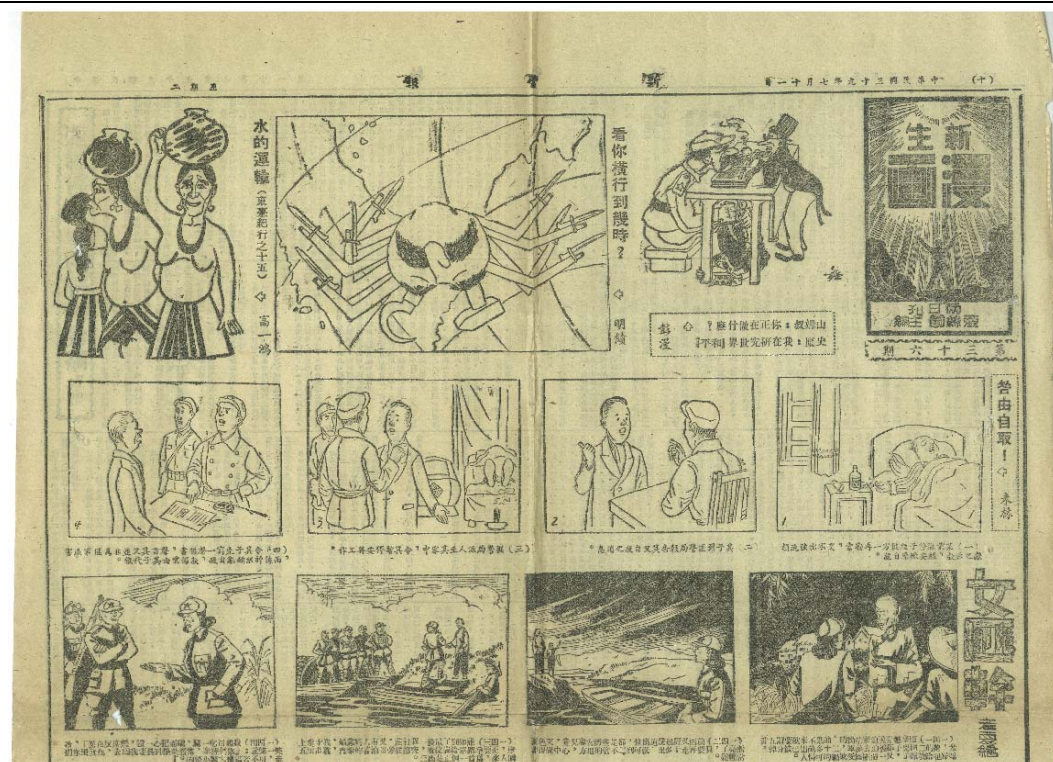
民國 38 年中華民國政府遷臺後，為加思想控制，對於報章及出版雜誌進行控管，並決定恢復在中國大陸時期停辦之學生軍訓，臺灣省教育廳首先於 1950 年 4 月頒訂「臺灣省非常時期教育綱領及其實施辦法」，並於 5 月 19 日頒行「臺灣省各級學校加強民族精神教育實施綱要」對於各師範輔導區之國民學校加授反共抗俄及愛國家情操，並刪除不適用於台灣兒童之教材，如於本校師範輔導區會議內提議將國語常識第三冊「送還蘋果」之課程，因台灣不出產蘋果無取得台灣兒童認知而予以刪減，同時為堅定反共抗俄最後勝利之信心教育部於民國 39 年第一學期起規定高中職及師範專科以上第一年級一律加授三民主義一科，每週二小時一年授完。



呈報本師範區地方教育輔導委員編印，實施非常時期教育家受補充教材版法內，推行國民學校國語教育 (40.11.23)



自 39 學年度起高中以上學校一律加授三民主義一科，每週二小時，一年授完。
 (臺灣省政府教育廳帶電 39 年 9 月 2 日參玖申冬教二字第 33563 號)



民生報民國 39 年 7 月 11 日新生漫畫

政權易主，台灣民眾面臨的最大衝擊是語言的轉換及基本教育如何從皇民化教育思維，改變成反共抗俄，遵奉三民主義教條。首要目標是尚在求學中之學

生及台籍教員，因此;以日語為國語之課綱，即刻改變以中國為國語之教材，師資方面亦借暑期輔導會對於校長及老師分別進行二個星期及四個星期思想重整，對於各地學校亦經過地方輔導會議進行校體制改變。

初期隨著民國 35 年 3 月在臺日籍教職員間始遣返，在「行政不中斷，工廠不停工，學校不停課」三原則的要求下，如何快速解決嚴重的師荒現象、補充學校所需的行政人員和教師，成為重大的課題，因此，北、中、南各師範學校召開『臺灣省立師範學校校長座談會』，首要工作在於復學，並依據各級學校學制與修業年限認證，迅速恢復學生上課與學校教學工作，同時也引進大陸之師資補充日籍教師遺缺。

民國 35 年 1 月 3 日起召開「臺灣省立師範學校校長座談會」，依紀錄說明民國 35-36 年期間共召開 9 次；37-38 年共 3 次；另 38 年 12 月 26 日在臺南師範學校召開第四次會議；該次會議主要內容為宣讀歷年開會情形及男女生制服顏色、附小聯繫由師範轉呈及全省師範學校運動提案等。參加第 1 次至第 6 次主要參加知學校為臺灣省立臺北師範學校唐守謙先生、臺灣省立臺南師範學校張忠仁先生、臺灣省立臺中師範學校薛建吾先生、台北女子師範學校任培道先生，內容主要商討招生問題、師範生待遇、學校經費、新舊制師範學生問題、教員短缺問題、學校組織問題、軍事管理等問題。

臺灣省立師範學校校長座談會紀錄									
次數	時間	地點	出席	列席	主席	主	席	備	註
第一次	三十五年一月三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二次	三十五年二月十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三次	三十五年三月六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四次	三十五年四月十二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五次	三十五年五月十九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六次	三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七次	三十五年九月十七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八次	三十五年十月二十五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九次	三十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十次	三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一次	三十五年一月三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二次	三十五年二月十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三次	三十五年三月六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四次	三十五年四月十二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五次	三十五年五月十九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六次	三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七次	三十五年九月十七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八次	三十五年十月二十五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九次	三十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十次	三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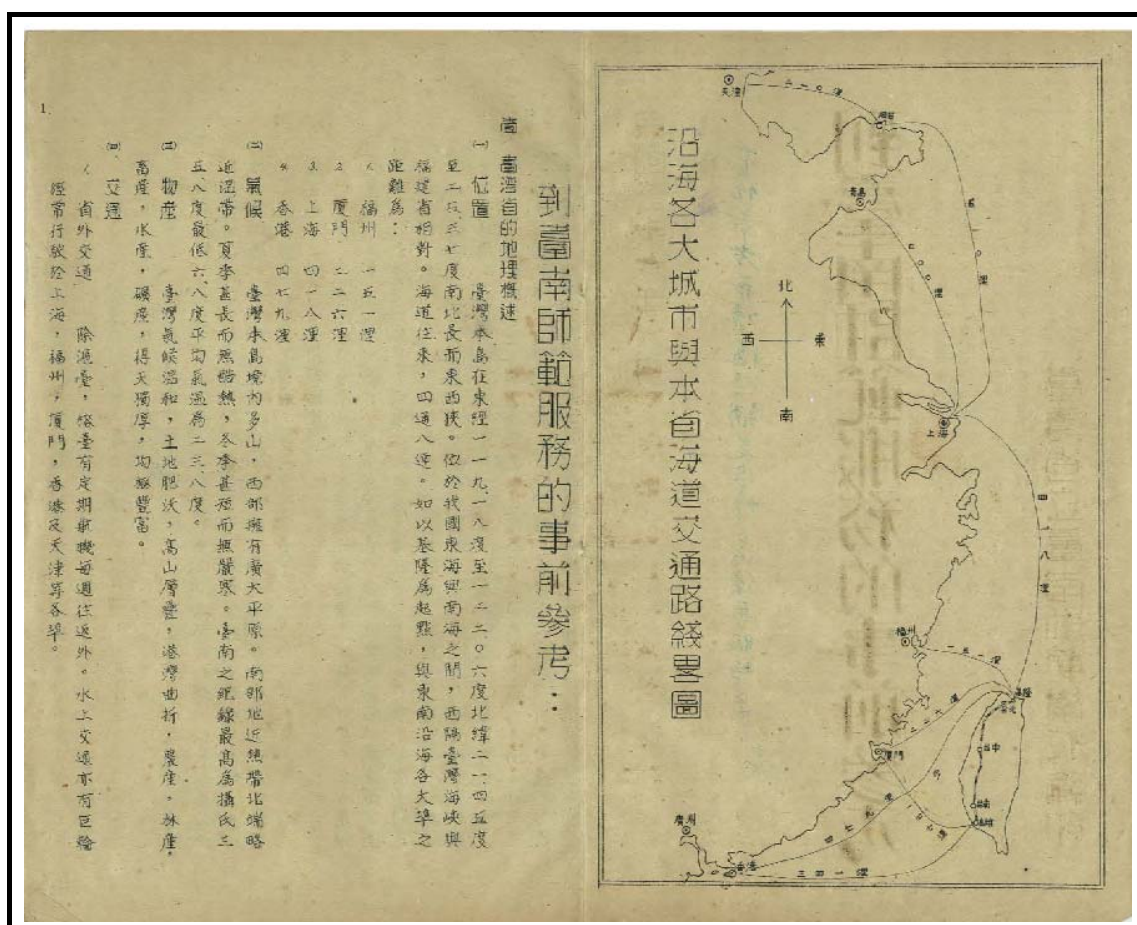
第一次	三十五年一月三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二次	三十五年二月十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三次	三十五年三月六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四次	三十五年四月十二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五次	三十五年五月十九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六次	三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七次	三十五年九月十七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八次	三十五年十月二十五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九次	三十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第十次	三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台北師範學校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唐守謙	張忠仁	任培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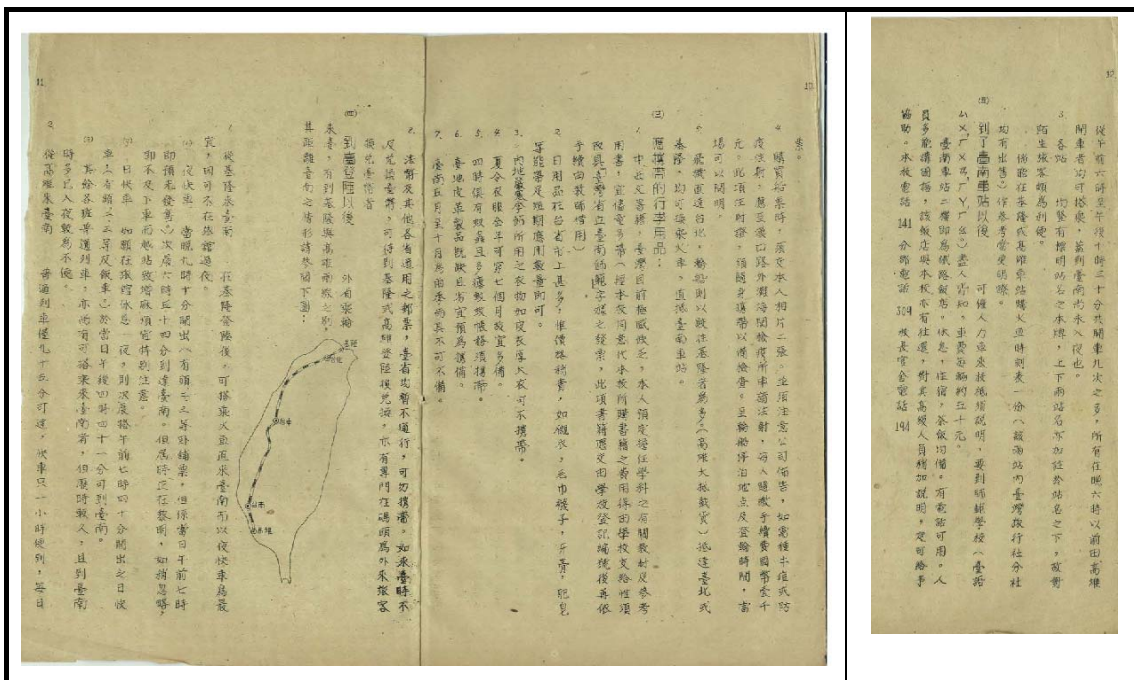
『臺灣省立師範學校校長座談會』(35.1.3)

民國 35 年 1 月 3 日起召開『臺灣省立師範學校校長座談會』，依第一次紀錄

說明招生方法著重學力的審查及口試體格檢查，同等學力須加筆試科目國文及常識；各中學照舊制學年結束在三月底，其中規定師範生待遇每人每月發米食三十四斤八兩、副食費三百元、制服冬夏季各一套、書籍津貼每學期二百元每年四百元、零用金每月十五元每年計一百八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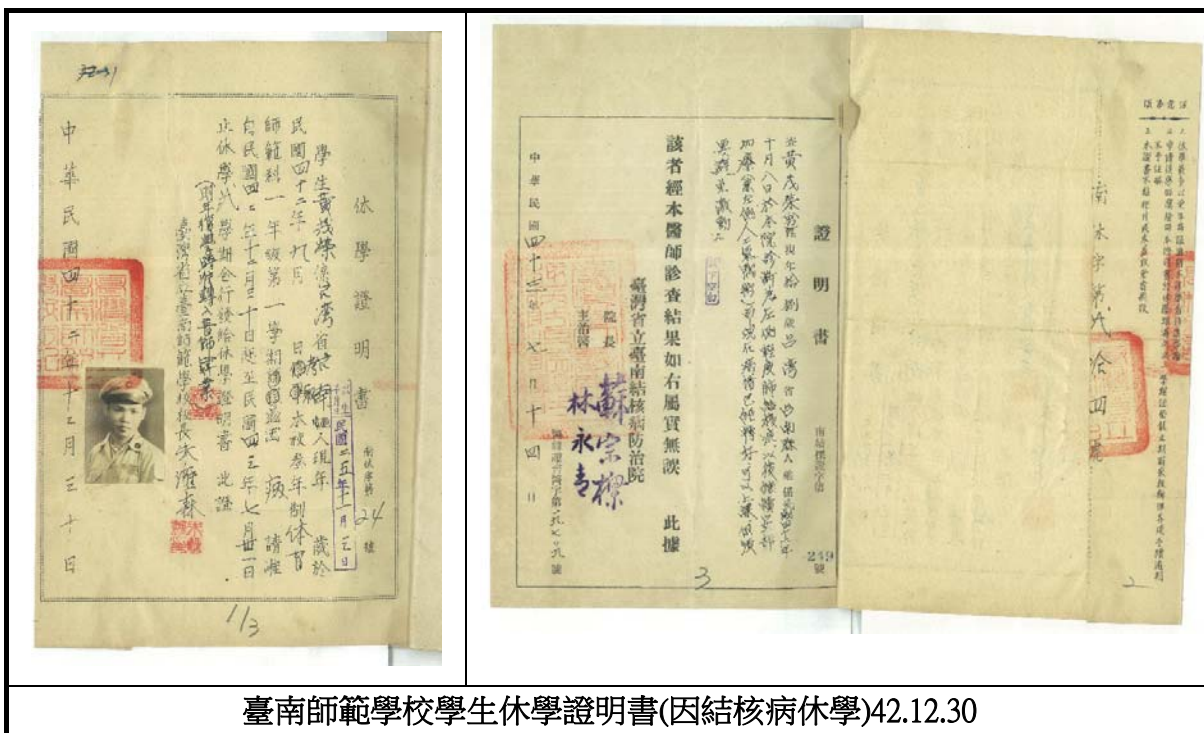
民國 34 年 11 月，行政長官公署頒布「臺灣省國民、中等學校教員徵選辦法」，其中規範師範學校師資須以師範學校畢業為主，以台南師範學校「到臺南師範服務的事前參考」(36 年 6 月)為例，可略知一二，如該服務說明其約聘大陸師資之任用標準及待遇、沿海各大城市與臺灣海道交通方式、臺灣地理、台灣所需再教育如「皇民化運動」誤認大陸沒有火車、民國 36 年 2 月 27 日至 5 月 16 日發生的事件二二八之暴行說明，為奸徒之煽動，日本殖民地教育遺毒未盡造成的；另外薪津支給比照「臺灣省立中等學校校長教職員薪俸支給暫行標準」提高二級支薪，例如月薪二百元換算生活指數可得薪津台幣一萬一千八百四十元(註：舊臺幣於 1950 年 1 月 14 日正式停止流通)、另說明臺南生活指數每個家庭約六、七千元已可維持日常食用，到臺南車站後人力車每輛五十元說明至師範學校(臺語ㄌㄨˊ，ㄈㄨˊㄣˊ，ㄈㄨˊㄣˊ)盡人皆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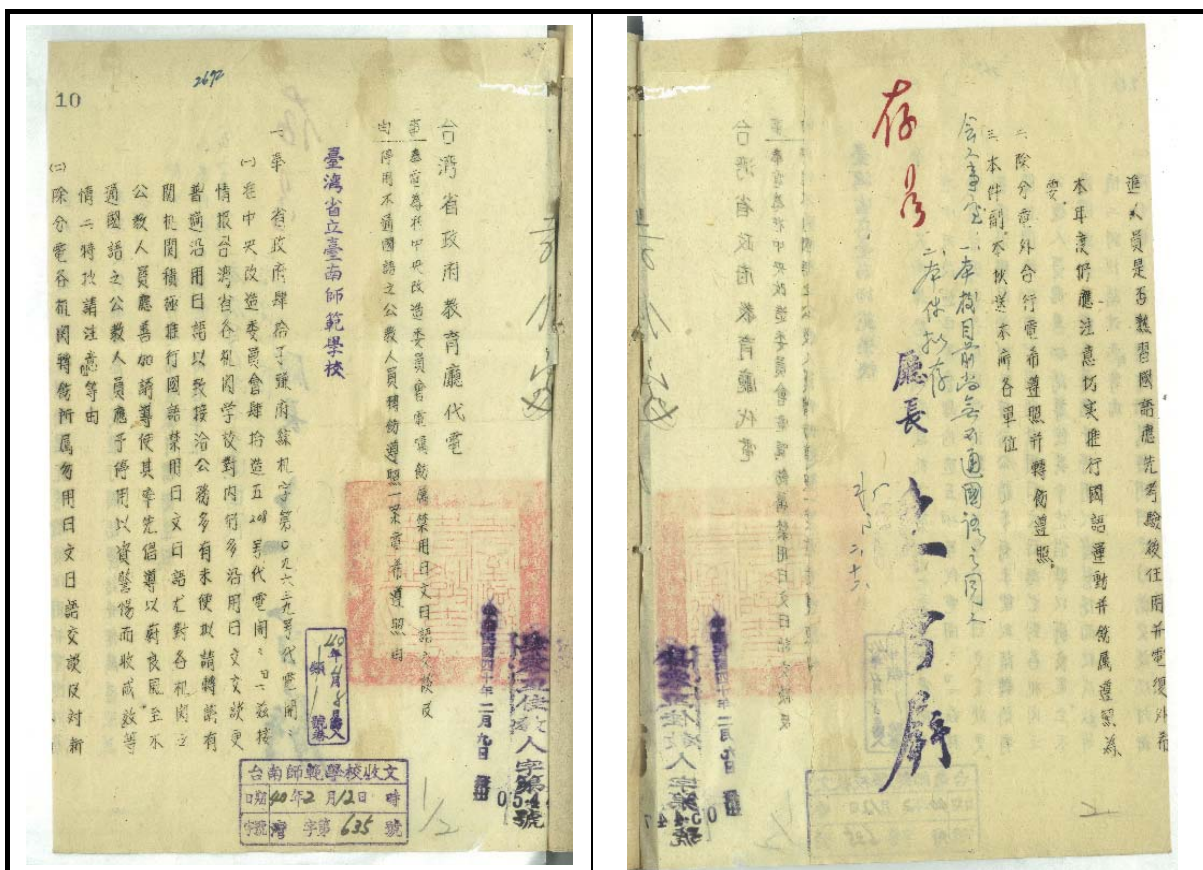


『到臺南師範學校服務的是前參考』臺灣省立臺南師範學校編印 (36.6)

戰後台灣地區衛生醫療設施缺乏，本校學生及老師因結核病而休學或暫停暑期講習會人數眾多，如本校學生於 43 年因結核病申請休學者有 3 名，經治療後申請復學者 8 名，另依據疾病管制局統計民國 36 年，臺灣地區結核病死亡率為十萬人口 294.44 人，死亡人數 18,533 人，占總死亡 16.23%。民國 41 年，結核病死亡率為十萬人口 91.56 人，為第三位死亡原因。直到美國援華後狀況慢慢改善。



臺南師範學校學生休學證明書(因結核病休學)42.12.30



臺灣省政府教育廳奉中央改造委員會電囑飭嚴禁用日語交談及停用不通國語之公教人員(40.2.9)

彙整本校 38 年至 40 年之檔案資料，依據本校 40 年 1 月 12 日提報教育廳資料說明本校日治時期畢業各科學生人數為 3,990 人其中日籍學生為 1,662 人；另本校於 39 年 12 月 15 日提報台南市政府說明學校概況為學生人數總計 1,015 人(其中女生 417 人)共 23 班(當時校長吳鼎先生)。

另依據本校民國 43 年 4 月印行之台灣省立臺南師範學校概況內沿革，涉學校科別部分述及於民國 8 年增設預科，民國 9、10 年兩年間，首辦臨時公學校教員講習會。民國 11 年桶盤淺新校舍落成，取消本科四年制，代以五年制普通科，並新設一年制演習科，民國 12 至 22 年間，各項建築設備均相繼竣工，修正演習科修業年限為二年，民國 24 年至 31 年間，又開辦臨時教員養成講習會及一年制女子講習科。民國 32 年復將演習科改為三年制本科。同年舊屏東師範學校改隸為本校之分校，設預科。臺灣光復後，屏東預科改為屏東分校，民國 35 年 10 月屏東分校奉令獨立。

臺南師範學校光復前後科別名稱概況表		
光復前後科別名稱	入學年度	科別年制

準教員講習科	民國 9 年至 11 年 及 30 年	一年制【初等科准訓導養成講習科】
舊制本科(+豫科)	民國 7 年至 14 年	五年制【含豫科一年+本科四年】 【入學資格國民學校畢業(國小畢業)】
講習科	民國 11 年至 14 年	三個月【入學資格無限制】
講習科(三年制)	民國 12 年至 34 年	三年制【國校初等科教員養成講習科】 【初等科訓導養成講習科】 【入學資格中等學校畢業(高中畢業)】 【35 年臨時畢業證明書(稱為三年制講習科)】
演習科(+普通科)	民國 11 年至 31 年	六年制【含普通科五年+演習科一年】 【入學資格國民學校畢業(國小畢業)】 七年制【含普通科五年+演習科二年】1933 年臺灣教育令修改演習科延長一年
演習科		二年制 【屏東師範學校演習科第一屆 32 年 3 月 17 日畢業;1943 年更名臺灣總督府台南師範學校預科】 【入學資格中等學校畢業】
研究科	民國 32 年至 33 年	一年制/半年 【入學資格演習科畢業】
新制本科	民國 31 年至 34 年	三年制 【入學資格中等學校畢業(高中畢業)】 【35 年臨時畢業證明書(稱為舊制本科)】
師資訓練班	民國 35 年	註：一年制師資訓練班(1 班)民國 35 年入學;民國 36 年 7 月 9 日畢業;僅有一屆。
舊制女子講習科	民國 24 年至 31 年	註：一年制;高等女學校 (4 年制)畢業
簡易師範班	民國 35 年至 36 年	註：二年制簡易師範班(35 年男女各 3 班、36 年男女各 2 班)民國 35 年及 36 年共二屆。
特種簡易師範班	民國 35 年至 38 年	註：三年制特種簡易師範班(男 1 班)民國 35 年至 38 年共四屆。 註：三年制特種簡易師範班(山地同胞) 37 學年度第一學期改於 4 年制簡易師範科第 3 學年。
普通師範科 (四年制)	民國 35 年至 37 年	註：四年制普通師範科【35 年男 3 班;女 1 班】、【36 年男 4 班;女 2 班】、【37 年男 1 班;女 1 班】) 民國 35 年至 37 年共三屆。 註：四年制普通師範科之第一學期自 37 學年度上學期起改於三年制普通師範科預科。
普通師範科	民國 35 年起	註：光復後本校自 35 學年度第一學期正式上課。

(三年制)		
幼雅師範科	民國 39 年起	註:三年制幼雅師範科【女 1 班】、自民國 39 學年第一學期開設。 註:應考資格為初中職畢業。
藝術師範科	民國 39 年起	註:三年制藝術師範科【男女混合 1 班】、自民國 39 學年第一學期開設。 註:應考資格為初中職畢業。
體童師範科	民國 39 年起	註:三年制體童師範科【男女混合 1 班】自民國 39 學年第一學期開設; 民國 41 學年第一學期名稱改為體育師範科。 註:應考資格為初中職畢業
特別師範科	民國 43 年起	註:一年制特別師範科自民國 43 學年開設;應考資格為高中職畢業。

		(二)光復前歷年之班數、學生數及部別之擴充一覽																																	
年度	校址	七 年	八 年	九 年	一 十 年	一 一 年	一 二 年	一 三 年	一 四 年	一 五 年	一 六 年	一 七 年	一 八 年	一 九 年	二 十 年	二 一 年	二 二 年	二 三 年	二 四 年	二 五 年	二 六 年	二 七 年	二 八 年	二 九 年	三 十 年	三 十 一 年	三 十 二 年	三 十 三 年	三 十 四 年						
准校員	班數		1	2	1																														
講習科	人數		45	78	49																														
田制	班數	2	6	8	12	10	8	6	4																										
本科	人數	94	236	331	478	424	355	286	187																										
三個月	班數				1	3	3																												
講習科	人數				17	207	224																												
兩技初科	班數				1	3	4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裁補科	人數				27	107	107	169	121	74	81	74	77	83	83	98	77	111	115	119	120	104	121	110	103	115	112								
實習科	班數				4	6	7	8	7	10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人數				125	202	236	265	272	323	177	144	173	204	207	204	235	254	262	275	208	247	250	235	235										
研究科	班數																																		
	人數																																		
新制	班數																																		
	人數																																		
計	班數	2	6	7	14	16	13	17	15	13	10	10	10	10	10	10	10	11	11	11	10	10	11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人數	94	236	296	576	545	403	331	174	461	445	291	270	267	251	270	277	304	327	313	327	267	247	250	235	235	235	235	235	235	235	235	235	235	

臺南師範學校光復前歷年之班數、學生數及部別之擴充一覽

註：摘錄本校於(39)編號 40 年 1 月 12 日代電台灣省教育廳-遵電編呈本校校史請核備

臺南師範學校光復前歷年之班數、學生數及部別之擴充一覽

註:摘錄本校於(39)編號 40 年 1 月 12 日代電台灣省教育廳-遵電編呈本校校史請核備

註:摘錄本校於(39)編號 40 年 1 月 12 日代電台灣省教育廳-遵電編呈本校校史請核備。



師資訓練班畢業證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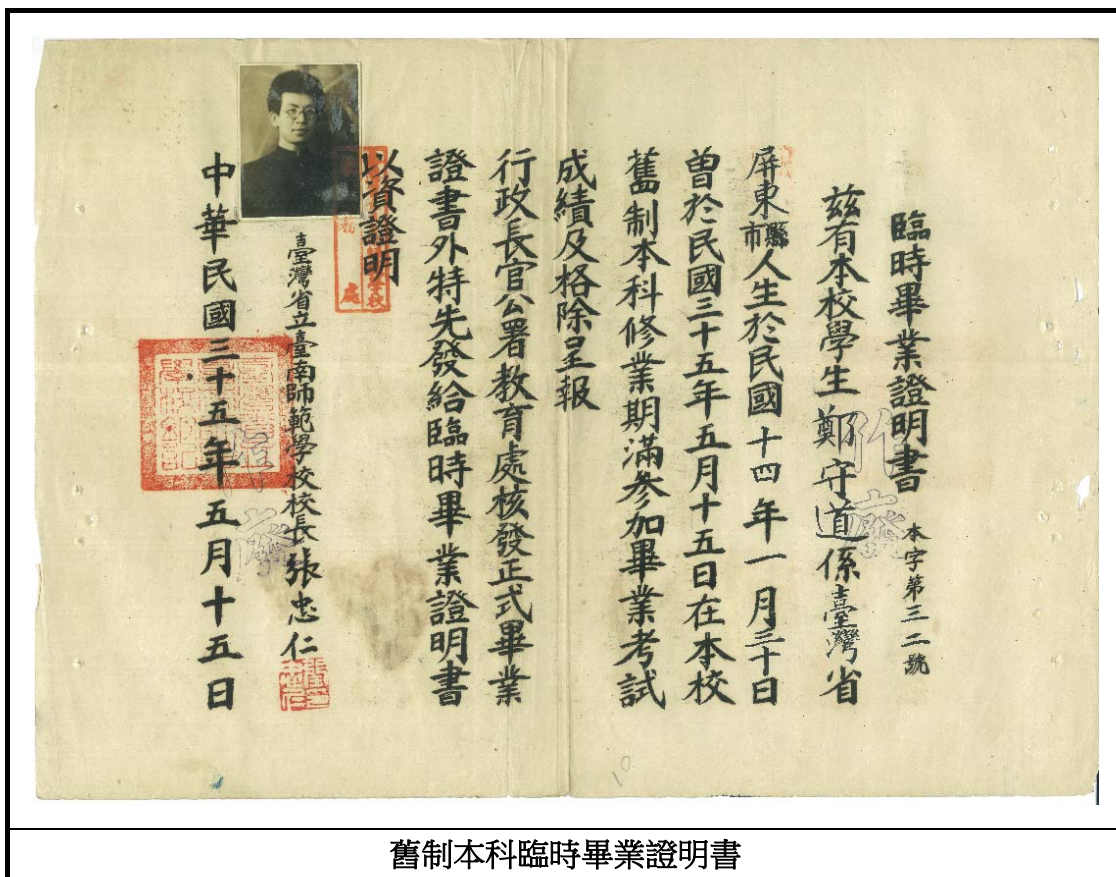
民國 35 學年度一年制師資訓練班(合計 56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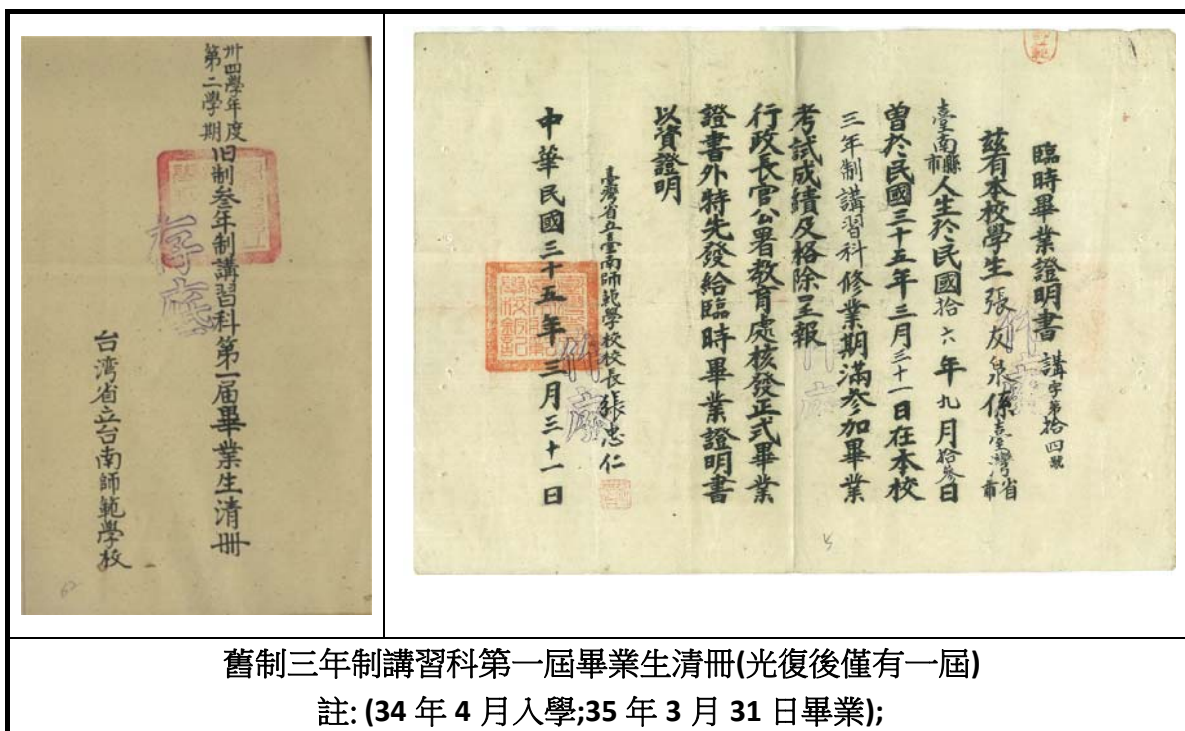
註:一年制師資訓練班(1 班)民國 35 年入學;民國 36 年 7 月 9 日畢業;僅有一屆。



舊制一年制女子講習科畢業證書存據

舊制一年制女子講習科臨時畢業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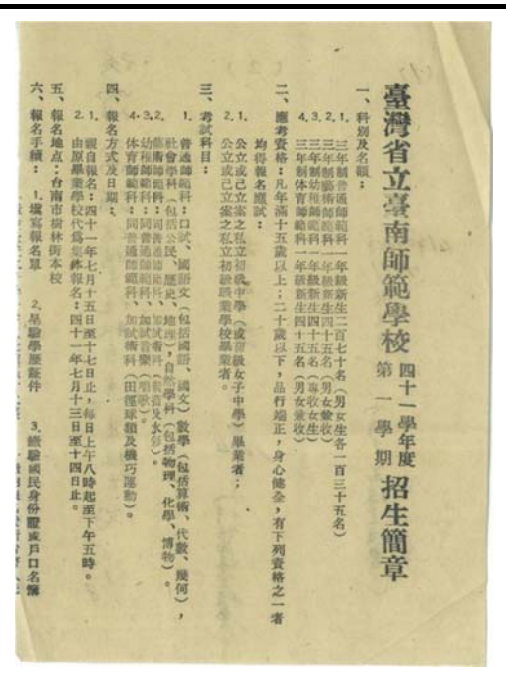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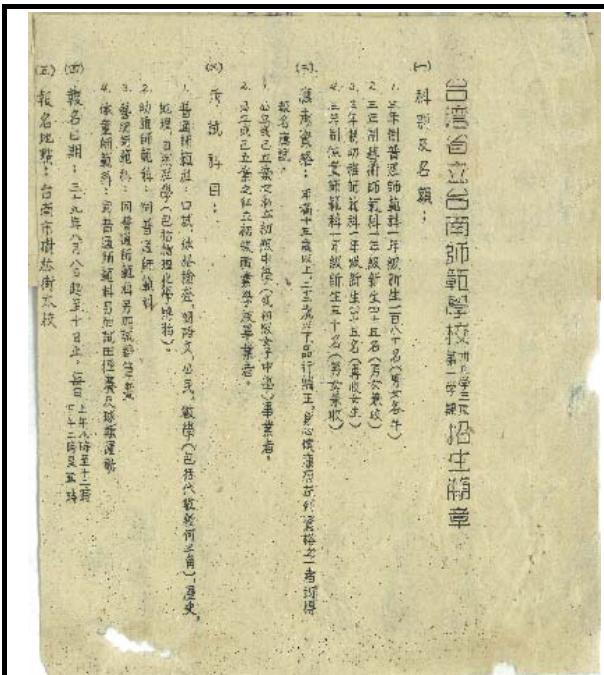




舊制三年制講習科第一屆畢業生清冊(光復後僅有一屆)

註: (34 年 4 月入學;35 年 3 月 31 日畢業);

依據本校 39 年 12 月呈報台灣省中等學校一般情況調查表(時任校長吳鼎先生)，依記載本校開辦年月為民國 7 年 7 月 19 日，學生班級數 23 級、學生總數 1,015 人(男生 598 人、女生 417 人)、教職員總數 104 人(教員 70 人、職員 34 人)及本校 40 年 1 月 12 日呈報台灣省教育廳編列本校校史，紀錄內說明光復後民國 35 年至 39 年之科(部)之擴充一覽表可分為普通師範科(四年制及三年制)、簡易師範班(二年制)、師資訓練範班(一年制)、特種簡易師範班及師範科(藝術、幼稚及體童);學生人數從民國 35 年 782 人增至 39 年 1,015 人;本校 39 學年度第一學期招生簡章,其中招生內容為三年制之普通師範科新生 180 名(男女各半)、藝術師範科新生 45 名(男女兼收)、幼稚師範科新生 45 名(專收女生)及體童師範科新生 50 名(男女兼收);43 學年再招收一年制特別師範科一年級新生男女兼收 45 名需為高中畢業始能報考特別師範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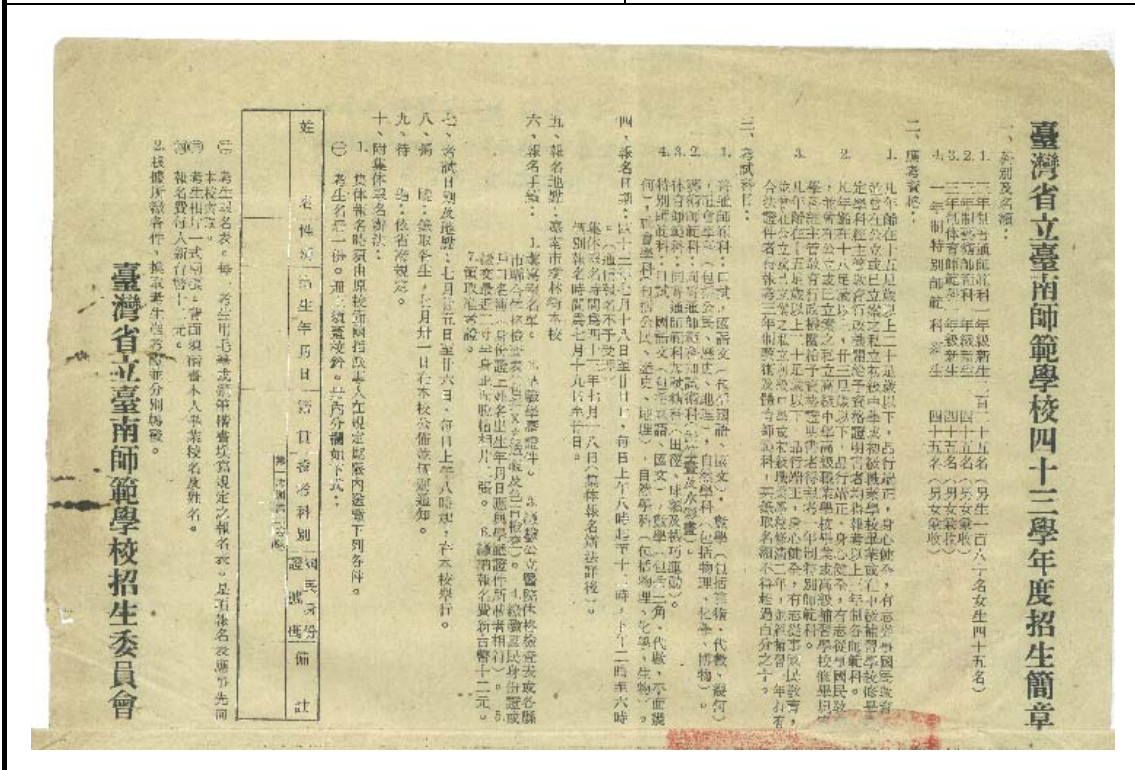


臺灣省立臺南師範學校 39 學年度第一學期 招生簡章

【三年制普通師範科一年級新生 180 名男女各半;三年制藝術師範科一年級新生男女兼收 45 名; 三年制幼稚師範科一年級新生專收女生 45 名; 三年制體童師範科一年級新生男女兼收 50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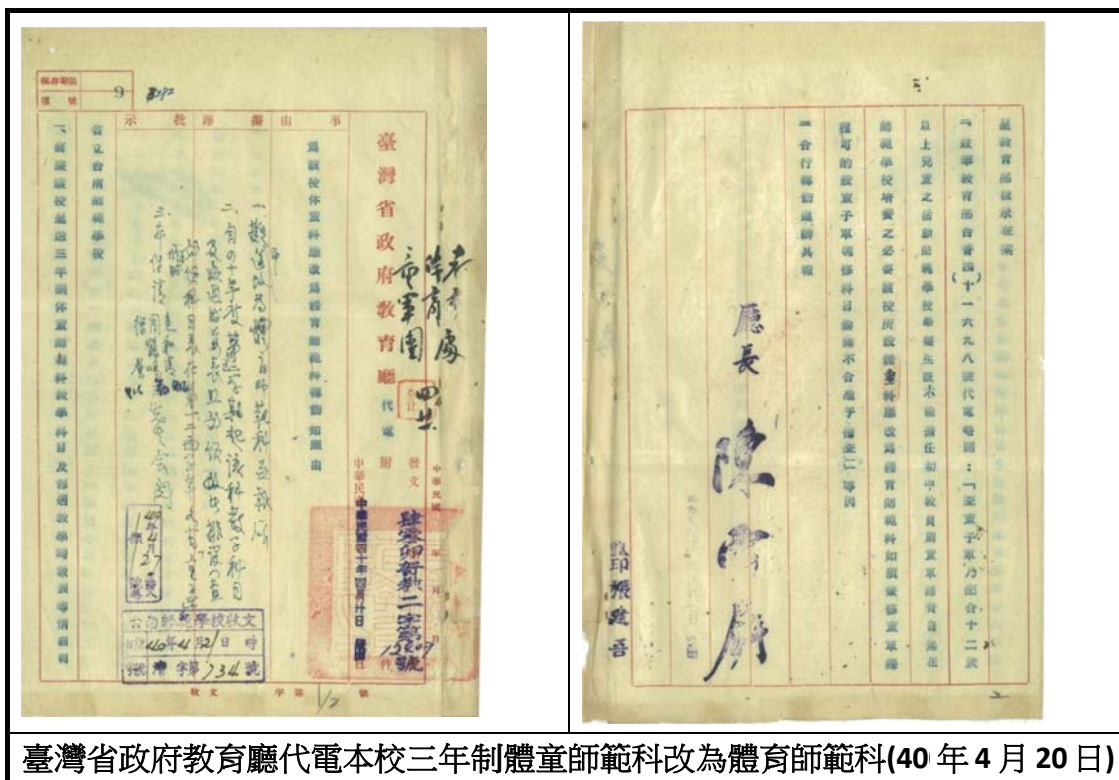
臺灣省立臺南師範學校 41 學年度 第一學期招生簡章

【三年制普通師範科一年級新生 270 名男女各半;三年制藝術師範科一年級新生男女兼收 45 名; 三年制幼稚師範科一年級新生專收女生 45 名; 三年制體育師範科一年級新生男女兼收 50 名】。



臺灣省立臺南師範學校 43 學年度招生簡章

【三年制普通師範科一年級新生 225 名男 180 名、女生 45 名;三年制藝術師範科一年級新生男女兼收 45 名;三年制體育師範科一年級新生男女兼收 45 名;一年制特別師範科一年級新生男女兼收 45 名;高中畢業始能報考特別師範科】。



臺灣省政府教育廳代電本校三年制體童師範科改為體育師範科(40 年 4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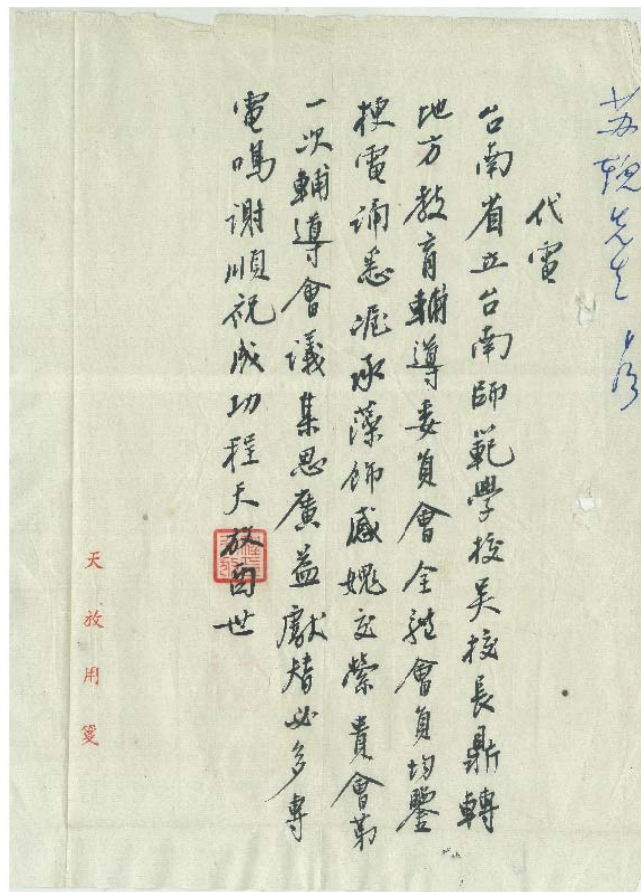
輔導區輔導會議之召集，係根據臺灣省政府教育廳民國 36 年 8 月 14 日(載 36 年 8 月 16 日省府公報)及參玖戊迴教二字地 43643 代電(39 年 11 月 27 日公報)頒發之臺灣省師範學校分區輔導地方教育辦法第三條、第四條及臺灣省中等學校校務處理須知第十二項之規定組織辦理，成立「臺灣省臺南師範學校地方教育輔導委員會」，該法令隨後於 41 年 3 月 31 日肆壹寅世教二字第 00734 號，重新修正即「臺灣省師範學校輔導地方教育辦法」、「臺灣省師範學校地方教育輔導委員會組織規程」、「地方教育輔導委人員應行注意事項」、「師範學校輔導地方教育應行呈報事項」等師範學校輔導地方教育四種法令，本校於民國 39 年 3 月 27 日依據法令聘定委員，召開地方教育輔導委員會成立大會，並於 3 月 30 日經地方教育輔導會議審議，確定本輔導區各級輔導系統，轉請各縣市依據實際情形分別擬訂後，經本會彙編於 39 年 10 月 23 日地方教育輔導會議修正通過，呈教育廳准予備案。

由本校負責臺南師範區地方教育輔導會議之第一次會議於 39 年 3 月 30 舉行，當時參與會議者共 28 人，時任光復後首任教育部長程天放亦曾代電筆墨賀

詞，該地方教育輔導會議每年二次每學期舉行一次，主要為了解各縣市教育方針、行政設施和急切的需要。臺南師範區包括五個縣市，依面積比例佔全省總面積三分之一；輔導國民學校數亦佔三分之一。

輔導區別	輔導縣市別		擔任輔導學校	主持輔導學校
第一輔導區	臺北市	臺北市、陽明山管理局	省立臺北師範學校	省立臺北師範學校
		基隆市、宜蘭縣	省立臺北女子師範學校	
第二輔導區	桃園縣、新竹縣、苗栗縣		省立新竹師範學校	同上
第三輔導區	臺中市、臺中縣、彰化縣、南投縣		省立臺中師範學校	同上
第四輔導區	臺南市、臺南縣、嘉義縣、雲林縣、澎湖縣		省立臺南師範學校	同上
第五輔導區	高雄市、高雄縣、屏東縣		省立屏東師範學校	同上
第六輔導區	花蓮縣		省立花蓮師範學校	同上
第七輔導區	臺東縣		省立臺東師範學校	同上
備註:本表依據「臺灣省師範學校輔導地方教育辦法」之輔導區及輔導學校分別規定如上表(臺灣省政府教育廳代電 41 年 3 月 31 日肆壹寅世教二字第 00734 號;為重訂輔導地方教育法規四種電希之【查】照)。				

	臺南師範區地方教育輔導會議	開會時間
第一次	地方教育輔導會議首次召開	民國 39 年 3 月 30 日
第二次	39 學年第 1 次(41)筆號 230-14	民國 39 年 10 月 23 日
第三次	39 學年第 2 次(41)筆號 230-15	民國 40 年 3 月 31 日
第四次	40 學年第 1 次(41)筆號 230-16	民國 40 年 9 月 30 日
第五次	40 學年第 2 次(41)筆號 256	民國 41 年 3 月 30 日
第六次	41 學年第 1 次(41)筆號 230	民國 41 年 10 月 8 日
第七次	41 學年第 2 次(42)筆號 667	民國 42 年 3 月 27 日
第八次	42 學年第 1 次(42)筆號 633	民國 42 年 10 月 16 日
第九次	42 學年第 2 次(43)筆號 522	民國 43 年 3 月 30 日
第十次	43 學年第 1 次(43)筆號 513	民國 43 年 10 月 5 日



39.3.29 教育部首任部長程天放代電賀詞
【臺南師範區第一次地方教育輔導會議 39.3.30】



臺灣省臺南師範區地方教育輔導會議 40 學年第 1 次會議(40 年 9 月 30 日)
註:本照片感謝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方瑾瑜小姐協助重製



註 1:臺灣省政府教育廳於民國 41 年 10 月 24 日(41)教二字第 02826 號函令，重訂本省地方輔導區，查第一輔導區原為臺北師範學校及臺北女子師範學校兩校負責輔導，實施以來，諸有不便，為使一校一區，以專責成起見，七個輔導區修正為八個輔導區，臺北師範學校負責第一輔導區，輔導縣市別為臺北市、臺北縣、陽明山管理局;臺北女子師範學校負責第二輔導區，輔導縣市別為基隆市、宜蘭縣;本校原為第四輔導區改為負責第五輔導區，輔導縣市仍為臺南市、臺南縣、嘉義縣、雲林縣、澎湖縣等五個區域。

註 2:臺灣省政府教育廳於民國 43 年 9 月 11 日(43)教二字第 02965 號函令，重訂本省地方輔導區，自四十三學年度起在高雄市增設省立高雄女子師範學校一所，負責高雄市、澎湖縣，原八個輔導區修正為九個輔導區，本校負責第五輔導區，輔導縣市仍為臺南市、臺南縣、嘉義縣、雲林縣等四個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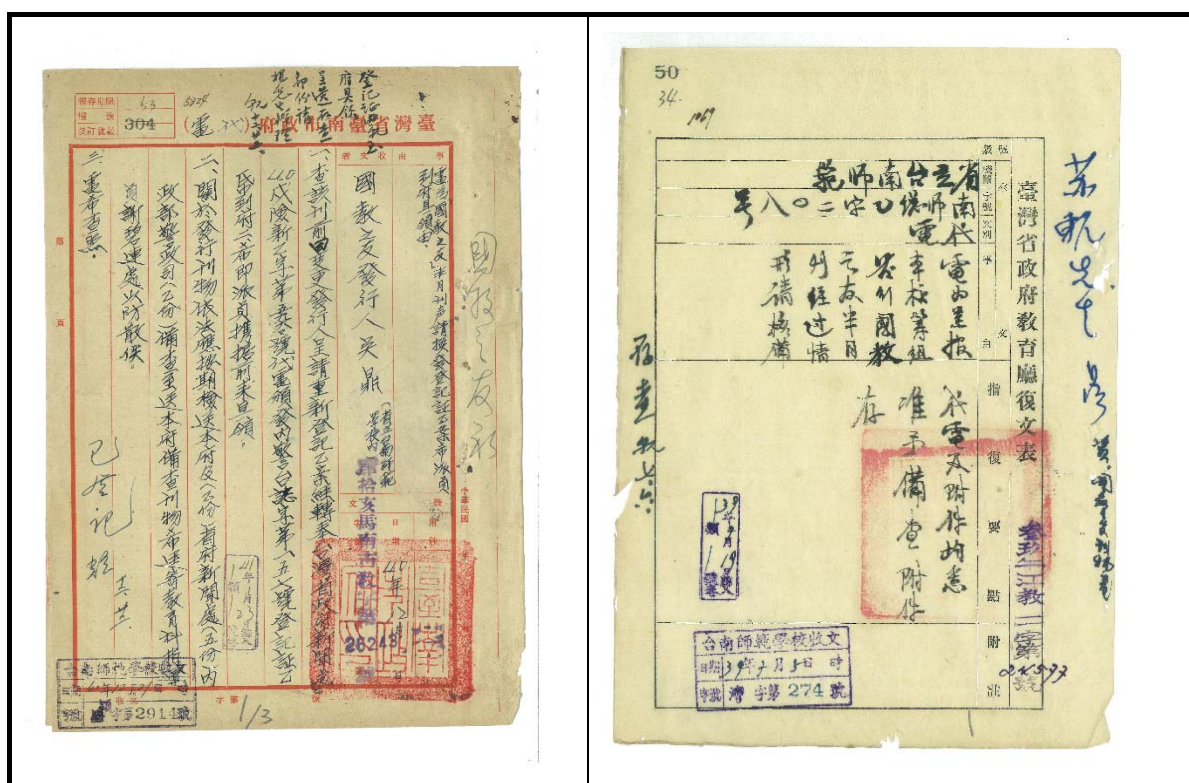
註 3:省立臺南師範區各級輔導會議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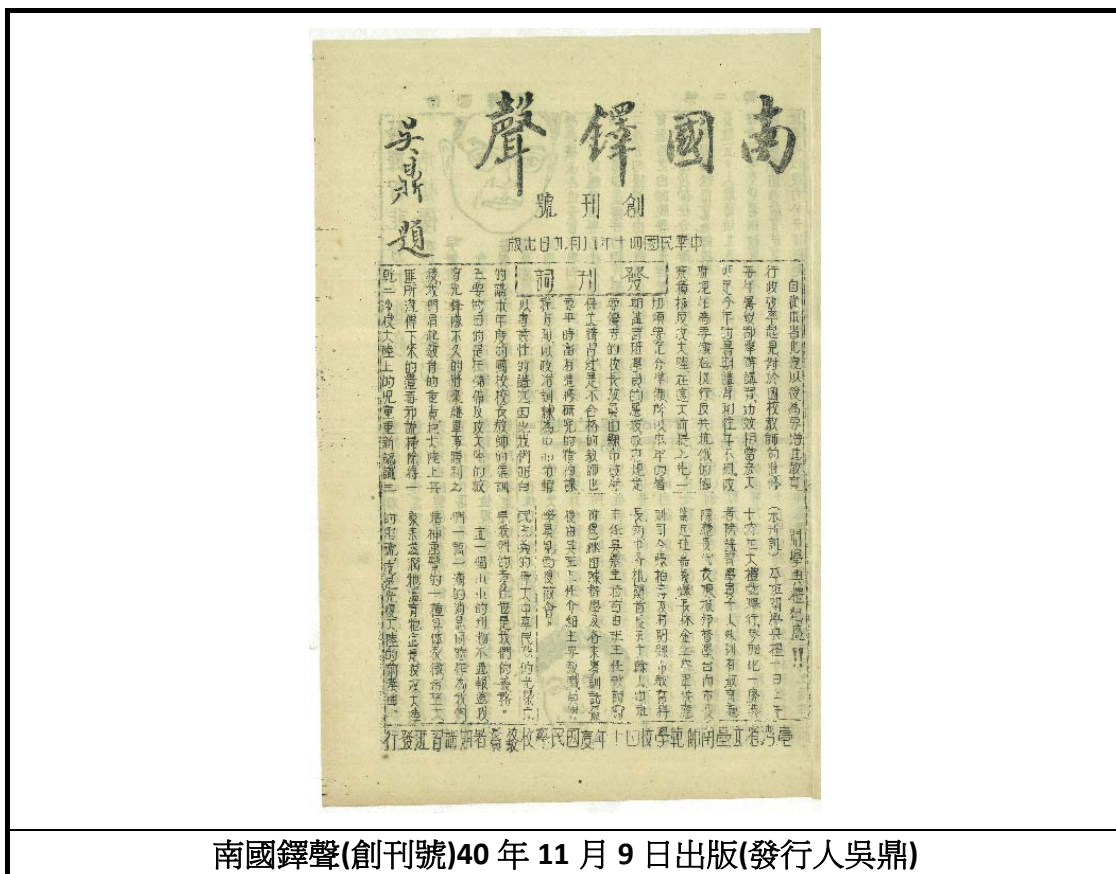
依據臺灣省立臺南地方教育輔導委員會四十學年度第一學期輔導會議報告書紀錄，辦理四十年度校長教員暑期講習會五縣市預計抽調人員總計 1,200 人(分校長班 150 人、教員班 950 人);完成報到註冊者校長班 142 人、教員班 904 人，經結業試驗後;校長班 139 人、教員班 879 人。講習時間:校長班自 8 月 1 日起至 8 月 15 日止，實定講習二周;教員班自 8 月 1 日起至 8 月 29 日止，實定講習四周。地方教育輔導會議主要商談為輔導區之各地方教育概況報告及委員會務工作

報告與提案審議，會期每學期舉辦一次。

光復後本校發行之刊物主要有國教之友社(半月刊)、南國鐸聲、南師青年(月刊)、校友通訊(季刊)，其中國教之友社創始於民國 37 年 2 月由張忠仁校長發行，是年 4 月 4 日出版第一期，當時發行主旨以發揚祖國文化、輔導國民教育、介紹科學知識、鼓勵兒童寫作，為國校教師及兒童閱讀進修之刊物，發行至 38 年 3 月因受幣制改革及物價波動影響被迫暫時休刊。後至 39 年吳鼎校長接任後，依據臺灣省第四師範區地方教育輔導會議決議重行複刊，內容改為純粹研究國民教育之輔導刊物，如教育論著、實際教材、教學法、教育報導及教師園地等欄，當時每期僅收成本費五角。

另外南國鐸聲(創刊號)曾於 40 年 8 月 9 日短期出版，由當時校長吳鼎發行人，主要刊物內為暑期講習班(校長班、教員班)發行；南師月刊於 42 年由朱匯森校長發行，內容為青年生活報導與指導；校友通訊於 39 年 10 月 1 日主要偏重於報導校友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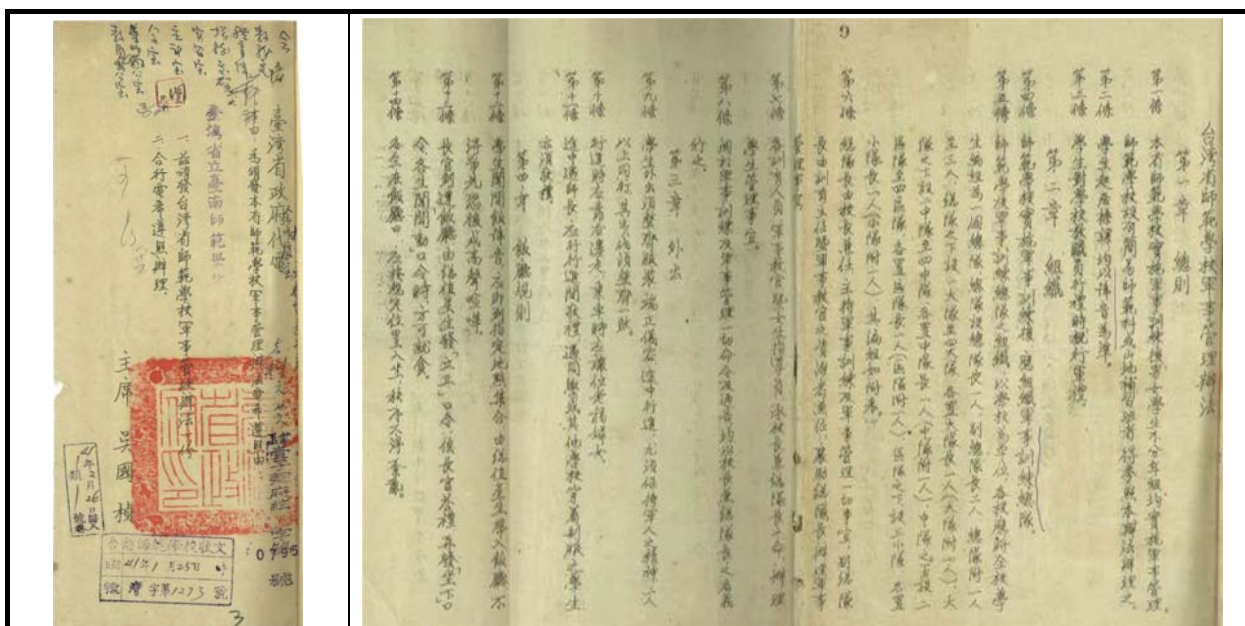




高中以上各級學校對學生施以軍事訓練之教育。源自國民政府「文武合一教育」、「軍國民教育」之思想。1949 年政府遷臺後，決定恢復在中國大陸時期停辦之學生軍訓。臺灣省教育廳首先於 1950 年 4 月頒訂「臺灣省非常時期教育綱領及其實施辦法」，並於 5 月 19 日頒行「臺灣省各級學校加強民族精神教育實施綱要」明白規定應實施軍事訓練。

1951 年教育部與國防部會頒「臺灣省中等以上學校學生軍訓實施計畫」，於 9 月由臺灣省 8 所師範學校先行試辦。1952 年 4 月 8 日教育部公布「戡亂時期高中以上學校學生精神軍事體格及技能訓練綱要」，規定自 1953 年 7 月起高中以上各級學校全面實施軍事訓練。

1953 年 7 月行政院訂頒「專科以上學校在校學生軍訓實施辦法」，從 1954 年起實施，由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今中國青年救國團）負責辦理。直到 1960 年為使學生軍訓制度化，乃於 7 月 1 日明令學生軍訓移歸教育部主管，正式納入教育體系。1962 年教育部以行政命令公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軍訓實施辦法」，作為實施軍訓之依據。



臺灣省政府頒發台灣省師範學校軍事管理辦法(臺南師範收文 41.1.25 灣字第 1273 號)，該辦法總共九章 39 條，以學校為單位，組織編制分為總隊、大隊、中隊、區隊、小隊等，除軍事訓練外，管理內容注重生活教育如學生行軍禮、外出服裝禮儀、飯廳、寢室、教室、值日、勤給、風紀衛兵等。



臺南師範學校民國四十二年暑假軍中服務實況



蔣主任（經國）蒞青年先鋒營第五營（民國 45 年 2 月 25 日）【攝於臺南師範學校】



由韓歸國反共戰士參觀南師